

113 學年度南化國小學習扶助獎勵措施

一、 說明

1. 期中及期末時由學扶教師提出表揚進步學生名單並頒發獎狀或禮品。
2. 成長測驗較篩選測驗進步者，或入班期間學習態度積極努力，學力成績有進步者，經學扶教師認可，可額外兌換精美獎勵。

二、 成果照片

	
於期末活動 獎勵入班期間積極努力之學生	測驗進步之學生 於期中朝會進行表揚
	
獎品兌換-正增強物方式鼓勵(1)	獎品兌換-正增強物方式鼓勵(2)